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格式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北京市海淀区市政设施管理事务中心）的（2025年海淀区通信架空线入地专项整治（废弃线缆、线杆清除）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2025年海淀区通信架空线入地专项整治（废弃线缆、线杆清除）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海诚瑞达电力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5494.9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793.94万元¹，属于（□中型企业、□小型企业、□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（□中型企业、□小型企业、□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: 北京海诚瑞达电力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1月8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